

## 就中環街市清拆問題 申訴書

敬啟者：

在去年 12 月 11 日，食物環境衛生署突然公佈將在明年 6 月終止與中環街市檯商及購物廊商戶的租約，並擬擱置興建荷李活道街市的計劃，以回應審計處在 97 年的報告，認為擬建的荷李活道街市缺乏經營能力。對於食環署的決定，我們都感到震驚及憤怒。

多年前，為了使中環街市檯商應允遷出街市，前市政署不斷游說檯商們接受在荷李活道舊警察宿舍興建街市的可行性，及在區議會會議上不時向議員報告荷李活道警察宿舍的收地進度及新街市規劃情況。最諷刺的是在去年 9 月底一份諮詢中西區區議會的文件中，竟然附有荷李活道街市的初步設計圖則，足證政府亦計劃在荷李活道興建街市以安置中環街市檯商。

但時至今日，食環署竟突然反口，一方面要求檯商在今年中遷出中環街市，只為他們提供安置往現有食環署空置街市檔位的選擇。另一方面又製造社會輿論，令公眾認為檯商橫蠻無理、貪得無厭，迫使檯商屈服在公眾壓力下，放棄爭取合理安置。由於街市檯商的客戶主要集中在中環及離島一帶，故此若一旦遷離中環區域，他們將被迫結業，無形中造成更多的失業情況。

對於政府出爾反爾、欺騙議員、出賣檯商的表現，我們甚表失望。故現特函 閣下希望監督政府

1. 立即恢復興建荷李活道街市的計劃，並火速進行興建工程以安置中環街市的檯商、購物廊商戶及保障中區居民可在區內街市購物的權利。
2. 讓中環街市檯商及購物廊商戶在荷李活道街市落成前，在原址繼續經營。

此致  
立法會議員

中西區區議員楊位款、黃哲民  
中環街市聯合商戶

二〇〇一年一月六日  
FILE49/致立法會

## 中環街市五行商戶及購物廊商戶 聯署聲明

抗議政府高壓手段收回中環街市

中區要有新街市 中區居民要買餸

我們是一群中環街市的租戶，得知政府計劃在今年六月三十日後收回進行中環街市，並且決定不會在荷李活道警察宿舍舊址興建新街市安置中環街市的租戶，我們對政府的決定表示強烈不滿。

### **政府推翻承諾**

98年5月前規劃環境地政局局長梁寶榮去函前市政局表示荷李活道警察宿舍舊址是唯一合適取代中環街市的地皮，建議市政局接受這安排。前市政局在99年6月曾通過動議「同意政府在荷李活道用地盡速興建街市取代中環街市；荷李活道街市建成後，合資格的中環街市檔戶有優先權遷入該街市。」政府在殺局後言而無信，竟然推翻當時市政局的承諾，令我們生活頓感徬徨。

### **中環街市檔戶對香港也有貢獻**

中環街市在1939年已經建成，很多現時在街市內的檔戶已經三代在此經營，過去檔戶為區內及香港市民提供新鮮糧食，緊手崗位，可是特區政府成立後卻不理商戶的生計，準備以高壓手段收回中環街市。

### **分散遷徙檔戶顧客大量流失**

我們也了解已現時中環街市已經是十分破舊，與中區環境並不配合，但如果政府要把我們分散遷徙，將會令我們過去集中在同一街市內的經營模式完全破

壞，加上安置在其他的區域經營也會令我們原有的顧客大量流失，生意頓成疑問。

### 中區半山居民及白領有買餸需要

中區現時在嘉咸街一帶的路旁仍有大量小販，證明中區居民及白領對街市服務仍有很大的需求，如果中區不興建新街市將會令中區環境不能夠得到改善，我們支持新街市因為不單可以改善環境，實際上新街市全數安置中環街市檔戶以及嘉咸街路旁一帶小販，將會是一個十分有利經營的街市，我們估計出租率會十分高。

### 不建新街市做成超市壟斷

中區仍有建新街市的需求，政府不建新街市只會做成超市壟斷，市民受害。

### 先建新街市後拆舊街市

我們願意承諾新街市建成後全數遷出舊街市，政府應先建新街市後拆舊街市，可使政府繼續有收入，市民可以繼續買餸，檔戶可以繼續謀生，一舉三得。

### 我們要求：

- 租戶延期遷出中環街市，直至有合適的安置地點
- 不應分散安置而應集中在中區安置租戶
- 應立刻在荷李活道警察宿舍舊址興建新街市

二仟零一年一月八日

聯絡人：甘乃威 中西區區議員 7334 7334 中環鴨巴甸街 41 號地下